

# 小姑子没能保住工作,柳叶遭全家质疑 ⑥

家庭婚姻



涂思 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友情推荐

## 内容简介

80后女金领柳叶是一个年近三十的标准“剩女”,偶然和小自己五岁的凤凰男雷霆一见钟情、谈婚论嫁。婚后发现,不仅要和公公婆婆住在一起,更要面对丈夫的姐妹、三个小姑子带来的重重挑战:给小姑子找一份体面工作,为离婚的二姑子母子俩提供“庇护所”,受到大姑子不断“骚扰”,生下女儿小溪后,重男轻女的婆婆不断让柳叶遭遇尴尬……

## 上期回顾

柳叶为了老公只好安排了一个实习的工作给小姑子,可小姑子没干多久就惹出了事来,把自己组的数据给了雷霆那组。柳叶非常恼火,要辞退小姑子。老公雷霆没办法,只好自己辞职。

“怎么了,小雪?快别哭,告诉妈怎么了。”杨梅看见女儿这个样子吃了一惊。“妈,王其在外头有人了……他还打我……我要和他离婚!”雷霆哭着说,柳叶仔细一看才发现,雷霆眼睛肿得不像是光哭的,似乎眼角有撞过的痕迹;仔细看来脖子上还有抓痕。“怎么回事?你要离了,那豆豆怎么办?”婆婆杨梅急得自己眼泪都要掉下来了。

“豆豆肯定是要跟我的!”雷霆接过杨梅递来的水,咕咚咕咚一口气喝完:“我这次回来没来得及带他过来!”柳叶听了这话,心里一凛,忽然涌上了不祥的预感。

这一天晚上的气氛是凝重的,柳叶坐在雷霆身边,努力管住自己的嘴保持沉默。雷霆已经洗过脸梳过头,但是红肿的眼角和胳膊上隐约可见的伤痕仍然让人能轻易看出她生活得不如意。大姐雷云早早从近郊的家里赶了过来,妹妹雷雨一下班也赶回了家。尽管对自己家里突然聚集了这么多人有些不习惯,但面对人家的“终身大事”,柳叶保持了应有的风度。

婆婆杨梅最先开口:“小雪,能不离就还是别离了,你们都结婚十几年了,豆豆都这么大了……”站在一个传统女人的立场,杨梅是绝对不赞成女儿离婚的。雷老爷子默默抽着烟。“妈,他不是第一次了,之前就有过,那会正好小霆忙着结婚,我就没说……这次他又动手了……”雷霆忍不住抽噎起来,柳叶倒没多心,继续瞪着大眼睛听着。

“我觉得姐应该离了!现在都什么社会了,离婚有什么!豆豆给王家就是了,姐这条件,来我们C城再找个好男人,根本就不成问题……”雷雨抢白了一番,典型的新新人类的想

法。“我倒觉得小雪应该考虑考虑,这样跑回娘家来离婚,到头来一分钱好处也捞不到;万一他趁机把存款什么的都给别人了,你知道个屁啊!”大姐雷云总是分析得头头是道。

“我今天早就想好了,什么房子车子都是假的,别的东西我都可以不要,但豆豆要归我。”雷霆一门心思要儿子。雷老爷子发话了,语重心长地对雷霆说:“女儿,你离不离婚,我们都尊重你的意见。但你要考虑好,一个人带孩子不比一家人,你住得又远,自己要想清楚了。”

“孩子他爸,你真是的,要是小雪想要豆豆,就让她带着豆豆回来住就是了,反正雷雨屋里还能放张床……”杨梅最疼女儿,也惦记外孙,见老公这么说,赶紧把话岔开。柳叶听着不禁皱了皱眉头——敢情自己家成了婆家的收容所了,忍不住暗地里掐了雷霆一把;雷霆疼得龇牙咧嘴,却也不敢吭声。

“我想过了,我带豆豆回来,不过我不住家里,人多我也不习惯;我就在附近租个房子。”雷霆这次回来早已下定决心和王其离婚。接下来,就是三个小姑和婆婆七嘴八舌的时间,讨论的无非是怎么对付王其、怎么分他的家产、怎么抢孩子……

没过一个月,雷霆就“顺利”和王其办了离婚手续,其间据说为了抢孩子,雷霆孤身一人跑到王家门口蹲点,硬生生地把豆豆从他奶奶爷爷家里带走,并且母子俩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上了回C城的班车。

婆婆杨梅这几天都没顾得上“照顾”柳叶,柳叶也乐得清闲。当然,说是“住两个月就嫁人”的雷雨,似乎一点也没有要嫁人的迹象;一向有风度的柳叶自然也不好意思拉下脸来赶人,于是,这段休养的时光尽管有点小斗嘴和小摩擦,也因为雷霆离婚

这件“大事”而掩盖得波澜不惊了。

等宝宝的情况稳定以后,柳叶自然也回到工作岗位上。在柳叶基本上可以挺着大肚子稳定地上下班的时候,雷雨的实习期也快结束了。

“雷雨,这次的实习快结束了,你好好准备一下,下周我们有个集体interview(面试),以我和主管的意见为主,决定你、江渝、毛英凯谁留用。”柳叶告诉她。

“公开面试不就是走过场么,嫂子,只要你和他们说好,我一定能留下来的,对吧。”雷雨听了柳叶的话,反而一副很开心的样子。“雷雨,在公司你可以叫我YOYO姐。”柳叶没答话,径自继续道:“这次的interview,大老板KEN也会过来旁听,我们投票是否客观,他都会看在眼里。”“那,晚上回家,你再悄悄告诉我?”雷雨觉得柳叶一定还有没告诉自己的,看看柳叶没有继续说的意思,只好自己给自己下了台阶。雷雨到底还是没有从柳叶口中问出什么,而面试,转眼就要到了。

其实雷雨还是有点资本骄傲一下的,长相不差,说话也挺伶俐;不过,一般来说,领导都不会喜欢和自己一样聪明的下属——更何况雷雨还是自己领导的亲戚呢,对于米琪来说,不喜欢雷雨那是理所当然的。

而江渝和毛英凯,也是各有千秋。江渝是一个很老实的女孩,学的是广告专业,策划能力也强,就是带出去见客户的时候,有些“放不开”,客观地说,做个陪衬业务的策划挺好,但是独当一面还不行;毛英凯是这次三个实习生里面唯一的男生,长得高高大大的,外形倒也不错,就是有时候有些浮躁,有时候却又过于木讷——但干活却是任劳任怨,在这样一个阴盛阳衰的部门里,他的性别显然比较讨巧,毕竟,有时候对于女客户来说,男业务

员更容易获得她们的青睐。

面试是在主会议室进行的,KEN坐在主位,但是不怎么说话;柳叶毫无疑问成了主考官——而米琪和邱思云、徐璐一起,分别做出提问。

柳叶刚进家门,就发现几个小姑子毫无悬念地再次碰头,而雷霆正在沙发上看报纸。柳叶刚换了鞋,雷雨便忍不住开口问道:“嫂子,今天商量得怎么样?给我点内幕消息啊。”柳叶沉吟了一下,轻声说道:“小雨,明天你去公司收拾一下东西,回头到我这里来领个实习证明,还是自己去找份工作吧。”

雷雨愣在那里,雷霆没有说话,大姐雷云的声音立刻高了八度:“小柳,你没留小雨?”柳叶心下一阵厌恶,脸色上只好仍然淡淡的:“大姐,不是我留不留小雨的问题,今天最后留谁,主要是几个主管综合决定的,大老板也批准了。公司又不是我家开的。”

雷雨抽泣着发起了牢骚:“嫂子,你没留我不怪你,但我明明就不比他们两个差,最后留的是不是江渝?我就知道她最会装……”杨梅见女儿哭了,赶紧过来关心,也忍不住责怪起了柳叶:“小柳,你真是的,你不是总监吗,用哪个不是用,怎么就不能用小雨?”

“妈,我是总监,但是招进来的是张三还是李四不是我一个人说了算的。小雨你也别难为了,最后米琪他们商量的,留的是毛英凯。”

柳叶话音刚落,雷雨气得满脸通红:“毛英凯?!凭什么!要是江渝我还服气点,好歹是个名牌大学的,他毛英凯实习的时候做过什么啊!不就是端茶倒水天天统计这个统计那个!”雷霆揽着柳叶,皱了皱眉头:“小雨,你嫂子怀着孕呢,你别这么激动。”柳叶握了握老公的手,她知道,今天晚上这一场是避无可避了。

# 刘邦把守函谷关这招犯了三个大错 ③

历史人物



王立群 著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友情推荐

## 内容简介

刘邦是一位传奇皇帝。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由平民登上帝位的皇帝;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在短时期内统一天下的皇帝;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位实行郡国并行制的皇帝……留下了如此多的第一,刘邦到底是什么人呢?他的胸襟、他的眼光、他的御人成王之道都是从何而来的?面对人生挫败他怎样走出低谷?王立群教授把《史记》《汉书》等相关资料的研究成果整合提升,展现了一个胸有天下、心思缜密、坚定果敢、从谏如流的刘邦。

## 上期回顾

陈胜、吴广起义后,整个秦国乱成一锅粥。这场风暴给刘邦腾出了一个英雄用武之地,他也很快参与其中,并且结识了贤士酈食其,帮他攻下了重镇陈留。

继拿下陈留后,刘邦又顺利夺取了宛县,这是他西征史上第二场关键性战役。

宛县,秦帝国南阳郡政府(郡治)所在地。刘邦占领陈留后,旋即出兵攻打洛阳,失利后南下,在犍(秦县,今河南鲁山县)与南阳郡守龆交战,南阳郡守龆大败,退守宛县。刘邦此时没有乘胜追击,而是绕道宛县继续西进。刘邦的想法很“单纯”,一切以入关灭秦为出发点,只要宛县不挡自己道,不拖自己后腿,就不必兴师动众大动干戈。

可刘邦这种想法以及由此形成的进军战略,惨遭一位重量级人物的极力反对——他就是大名鼎鼎的张良,他是刘邦从布衣到皇帝传奇生涯中屡建奇功、协助刘邦夺取天下最重要的谋士之一。

陈胜起义时,张良聚集了数百年轻人起兵。后来听说楚国王族后裔景驹被陈胜部下立为代理楚王(楚假王)驻扎在留秦县(今江苏沛县东南),张良便打算投奔景驹,路上巧遇刘邦,便阴差阳错地跟了刘邦,任掌管马匹的将领(厩将)。此后,张良就时不时用《太公兵法》劝导刘邦,并积极献计献策。刘邦慧眼识珠,也常常采用张良的计策,两人一直合作得很愉快。

当刘邦率兵绕过宛县,打算直取武关之时,张良劝刘邦说:沛公就是再急着入关,也不能放过宛县。秦兵目前还十分强大,又据守险地,如果我们不拿下宛县就直接西进,到时候宛兵在后,强秦在前,我们腹背受敌,那就太危险了。

刘邦一听,恍然大悟,连夜率兵从另一条路往回赶,并细心地更换了旗帜,以免宛县守军认出自己。天亮时,他已率兵将宛县县城团团围住。南阳郡守听闻又有大军围城,立即很崩溃,表示要自杀。其门客陈恢

拦住他说,这时候死岂不是太早了。

劝解了郡守,陈恢翻城下来求见刘邦:我听说足下之前与人有过约定,谁先入关灭秦谁就是“关中王”。现在您下来攻打宛县,要知道宛毕竟是政府所在地,下辖十几个县城,百姓多、积蓄多。大家都明白,投降只有死路一条,所以一定会死守城池的,如果您全力强攻,必将会有重大伤亡。当然,从您的角度来看,要是率兵绕过宛西进,宛兵追击在后,您将失去先入关为王的机会。既然如此,不如双方约降吧。约降之后,让原来的郡守继续驻守本地,您带上他的士兵继续西进。而且,那些您尚未攻打的县城一定会对这种解决办法感兴趣,都会争着打开城门欢迎您的。您的西进之路自然会畅通无阻。

这一招的确很给力,刘邦当即表示同意陈恢提出的约降策略,并封南阳郡守为殷侯,封陈恢千户。此后,刘邦的西征军几乎一路绿灯,所遇秦县,无不闻风而降。

刘邦抢先入关成功,仅是迈出了胜利的第一步。入关以后应该怎么做?这才是考验刘邦政治智慧、政治水平和政治气度的关键时期。

面对源源不断的认可与赞许,是人都会滋生些许自我陶醉的情绪,刘邦也不例外。而乐极生悲这样的事情,常常会在这种时刻找上门来。正当刘邦志得意满、情绪高涨的时候,一不小心错走了一步,差点儿令他前功尽弃!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原来,有人向刘邦建言说:关中是块宝地,富甲天下,地形易守难攻,而章邯投降项羽后,被项羽封为雍王,治理关中,项羽的意图很明显。现在刘邦应该赶紧派兵把守好函谷关以阻止诸侯军队入关,再征集关中士兵作为补充,据关自守。

之前我们说过,刘邦在军事上并非能人,但好歹也具有一定的判断力和分析力,可这次不知道哪里短了路,也没多揣摩揣摩就把枪上了膛。刘邦立即派出军队把守函谷关,并从关中征调大批兵员补充到军中。

不幸的是,这一招犯了三个大错。

### 一是公开与项羽树敌。

不管是政治斗争,还是军事斗争,其核心是实力的比拼。刘邦此时具备和项羽对抗的实力吗?项羽统率的是天下诸侯联军,号称总兵力四十万;刘邦进入咸阳后,加上征调的关中士兵,总兵力不过十万。双方军力如此悬殊,若真要打起来简直毫无悬念。这个时候刘邦派兵守关,昭示天下要拒项羽于函谷关外,自己觉得是自我保护正当防卫,旁人看来却是公开树敌,是对项羽的公然挑衅!这不是自己给自己挖了个火坑往里跳吗?

估计刘邦后来也后悔过,可惜覆水难收。成熟的标志是理智地面对一切,而刘邦入关后这已经是第二次不理智了,上一次是想要留宿秦宫,这一次竟是驻兵函谷关!

### 二是忽略了关中王的人选其实取决于项羽。

众人皆知,关中王之约是当年怀王所许,但现在项羽才是关东诸侯真正的盟主,手握重兵,拥有绝对权力,这比什么都靠谱。到底谁来做这个关中王,自然是项羽说了算!

根据《史记·项羽本纪》记载:章邯向项羽投降后,“项羽乃立章邯为雍王,置楚军中。”可见,巨鹿之战后项羽确实是封了章邯为雍王,封了一个雍王又意味着什么呢?这意味着深长了:第一,项羽企图取代怀王封立“关中王”;第二,项羽会封自己喜欢的人当“关中王”;第三,

项羽会在关中地区封立若干个王;第四,项羽不会考虑封刘邦为“关中王”。

事实证明的确如此,项羽入关后分封十八诸侯王,章邯被封雍王,都废丘(今陕西兴平县);司马欣被封塞王,都栎阳(今陕西西安市);董翳被封翟王,都高奴(今陕西延安市);刘邦被封为汉王,都汉中(今陕西汉中市)。令人垂涎三尺的“关中王”被分成了四个诸侯王。

### 三是忽略了项羽敌视怀王之约的态度。

当年怀王之约,“先入定关中者王之”。当时,楚怀王熊心乃是天下共主,刘邦、项羽名义上都是其臣子。但此一时彼一时,天下局势瞬息万变。楚怀王已不再是当年的楚怀王,刘邦、项羽也不再是当年的刘邦与项羽了。刘邦西征入关灭秦,成就大业;项羽北伐歼灭秦军,一统诸侯。两人的社会地位迅速提升,意味着天平那端怀王的地位迅速下降,怀王之约形同虚设。

另外,其实项羽早就对这个约定有意见了,因此才会故意封章邯为雍王。但他又不愿承担“负约”的名声,怕失去诸侯们的信任,众叛亲离。所以在分封十八诸侯王前,项羽写了封信给楚怀王,希望他能改变“先入定关中者王之”的约定。楚王熊心可不傻,“怀王之约”是权力的象征,废弃约定等于交出权力,他怎么可能妥协呢?他坚持按当年约定办(如约)。不过项羽原本也没指望他能有何积极回应,只是“礼节”性地告知一声罢了。

面对目中无人、肆意违约的项羽,以及死守着盟约却实权尽失的楚王熊心,刘邦想要借助“怀王之约”成为关中之王的愿望能顺利达成吗?而面对刘邦为了称王,执意做出的种种对抗,项羽会如何应对呢?